

公开招标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11118HG004F .

项目名称：2021—2023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21年××月××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 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本中心全面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供应商报名, 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 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 在**供应商报名系统** (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 进行报名。
- 二、 如无另行说明, 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三、 **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 本中心将根据唯一保证金缴纳账户的缴纳情况, 确认供应商是否已按规定缴纳项目保证金。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 错缴误缴导致未按项目缴纳保证金的情况将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 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五、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 本中心希望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 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 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 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 谨此致谢。
- 六、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 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七、 因场地有限, 本中心无法提供停车位, 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需要, 请到周边的停车场停车, 如正南路咪表停车位、珠江国际大厦、广州大厦、机械大厦及其他对外营业的停车场等。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 2021—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211118HG004F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1—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约 9550 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包组	采购品名	采购单位及人数	采购预算(约)	每人配发数量
包 1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省局（市场局、药监局）、广州、深圳 共计 7763 人（其中：男 5045 人，女 2718 人）	1911 万元	常服（含上衣、裤）1 套、常服配套衬衣 2 件春秋执勤服 2 套、冬执勤服 1 套、夏装制式衬衣（长袖）2 件、夏装制式衬衣（短袖）3 件、单裤（男）2 条、单裤（女）1 条、裙子 1 条。
包 2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汕头、梅州、汕尾、潮州、揭阳、惠州 共计 6150 人（其中：男 4180 人，女 1970 人）	1514 万元	同上
包 3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珠海、佛山、东莞、中山、江门共计 5924 人（其中：男 4065 人，女 1859 人）	1458 万元	同上
包 4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阳江、湛江、茂名、肇庆共计 5135 人 （其中：男 3376 人，女 1579 人）	1264 万元	同上

包 5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韶关、河源、清远、云浮共计 3878 人（其中：男 2404 人，女 1474 人）	955 万元	同上
包 6	鞋类（包括单皮鞋、皮凉鞋）	全省共计 28850 人	1431 万元	单皮鞋 1 双、皮凉鞋 1 双
包 7	标志类（帽徽、硬肩章、软肩章、套式肩章、硬胸徽、软胸徽、硬胸号、软胸号）	全省共计 28850 人（其中：男 19070 人，女 9780 人）	381 万元	帽徽、硬肩章、软肩章、套式肩章、硬胸徽、软胸徽、硬胸号、软胸号等各 2 副（枚）
包 8	腰带	全省共计 28850 人	289 万元	腰带 2 条
包 9	帽类（包括大檐帽、大檐凉帽（男），卷檐帽、卷檐凉帽（女））	全省共计 28850 人	286 万元	大檐帽 1 顶、大檐凉帽 1 顶
包 10	领带	全省共计 28850 人	61 万元	领带 1 条
	合 计		9550 万元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20〕9号）等。

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

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本次采购活动。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在 2020 年××月×× 日起至 2020 年××月××日期间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报名。(本项目仅接受网上报名,供应商网上报名须知:供应商可登陆我中心网站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进行供应商报名,办理步骤请点击系统内“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供应商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在该系统内选择需要报名的项目公告,填写好报名表后即为报名成功。)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月××日 9:30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室

九、开标时间:2021 年××月××日 9:30

十、开标地点: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室

十一、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栾先生

采购人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20-62791625

电话:020-38835959

传真：020-83309916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 810

邮编：510030

邮箱：luansh@gd.gov.cn

传真：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363 号

邮编：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1 年××月××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采购预算及数量：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做好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市监科财〔2020〕194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印发〈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20〕299号）等文件规定，为维护制服和标志的统一性、严肃性，提高制服和标志配发工作效率，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本项目的招标组织单位，全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首次配发制服金额约9550万元，包括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各地市、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实际定制数量为准，合同服务期限为3年，制式服装和标志各品种数量见下表。

包组	采购品名	采购单位及人数	采购预算 (约)
包 1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省局（市场局、药监局）、广州、深圳 共计约 7763 人（其中：男 5045 人，女 2718 人）	1911 万元
包 2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汕头、梅州、汕尾、潮州、揭阳、惠州， 共计约 6150 人（其中：男 4180 人，女 1970 人）	1514 万元
包 3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珠海、佛山、东莞、中山、江门，共计 约 5924 人（其中：男 4065 人，女 1859 人）	1458 万元
包 4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阳江、湛江、茂名、肇庆，共计约 5135 人（其中：男 3376 人，女 1579 人）	1264 万元
包 5	服装类（包括常服、春秋服、衬衣、单裤、裙子）	韶关、河源、清远、云浮，共计约 3878 人（其中：男 2404 人，女 1474 人）	955 万元
包 6	鞋类（包括单皮鞋、皮凉鞋）	全省共计约 28850 人	1431 万元
包 7	标志类（帽徽、硬肩章、软肩章、套式肩章、硬胸徽、软胸徽、硬胸号、软胸号）	全省共计约 28850 人（其中：男 19070 人，女 9780 人）	381 万元
包 8	腰带	全省共计约 28850 人	289 万元
包 9	帽类（包括大檐帽(卷檐帽)、大檐凉帽 (卷檐凉帽)）	全省共计约 28850 人	286 万元

包 10	领带	全省共计约 28850 人	61 万元
	合 计		9550 万元

2021—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最高限制单价列表

序号	包组	品名	单位	最高限制单价 (元)	每人配发数量	
1	1-5	服装类	常服 (含上衣、裤)	套	448	1
2			常服配套衬衣	件	86	2
3			春秋执勤服	套	360	2
4			冬执勤服	套	490	1
5			夏装制式衬衣 (长袖)	件	81	2
6			夏装制式衬衣 (短袖)	件	80	3
7			单裤 (男)	条	116	2
8			单裤 (女)	条	116	1
9			裙子	条	107	1
10			6	鞋类	单皮鞋	双
11	皮凉鞋	双			248	1
12	7	标志类	大帽徽 (男)	枚	9	2
13			小帽徽 (女)	枚	7.2	2
14			臂章	副	4.5	2
15			硬肩章	副	18	2
16			软肩章	副	7.8	2
17			套式肩章	副	5.5	2
18			硬胸徽	枚	8	2
19			软胸徽	枚	3	2
20			硬胸号	枚	8	2
21			软胸号	枚	2.5	2
22	8	腰带	腰带	条	50	2
23	9	帽类	大檐帽 (卷檐帽)	顶	52	1
24			大檐凉帽 (卷檐凉帽)	顶	47	1
25	10	领带	领带	条	21	1

二、报价要求

- ★投标人在每一包采购预算及最高限制单价的基础上进行总体折扣率报价 (即投标

单价=最高限制单价×折扣率)。每个包组只可以报一个折扣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须综合考虑采购品种数量等不确定存在的风险进行报价。

2. ★合同单价=最高限制单价×折扣率，货款结算按“实际采购数量×合同单价”计算。

3. ★投标报价为综合单价，须包括货物的设计、材料、量体、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验收、调换、售后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服务及采购代理服务等全部费用。

4. ★制服系列产品有严格的技术和工艺要求，本次招标为保证产品的质量，避免恶性竞争，请在投标文件附上材料价格、人工费用、设备损耗、公司利润、税金等各项费用组成和承诺保证质量和服务的说明函。

三、中标人确定及合同签订

1. ★采购合同由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总合同，合同执行期为签订之日起三年。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各市、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招标结果，根据实际需求与中标人签定分合同，采购品种及数量以实际需求量为准。执行期内采购人如需增补数量，中标人必须按照合同单价进行量体、生产、送货，货款结算按“实际采购数量×合同单价”计算。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承诺。

四、交货进度安排及交货地点

1. 进度安排：订制计划下达后，2个月内完成生产及分批交货。

2. 交货地点：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广东省各地市、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地址以分合同约定为准。

五、技术指标及要求（按照国家总局印发的标志执行）

1. ★本采购项目所有货物技术标准、制服款式、标准样式（含面料、辅料以及尺寸标准）均按2021年1月20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的通知》（市监科财（司）函〔2021〕6号）有关标准执行，提供承诺书。除另有说明。（注：因《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市监科财（司）函〔2021〕6号）篇幅较大，本招标文件不再另附，未获得该标准的投标人可自行到采购代理机构或到相关官方门户网站查阅。）

2. 采购人无样品，也不提供样品，按照市场监管总局提供的技术标准和纸质图，自行完成定制样品和生产。

六、提交样品要求

1. ★样品必须单独密封提交，如同时参与投标多个不同种类的包组的，各包组样品分别封装，不接受未密封的样品。无递交样品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各包组必须提供的样品类别、数量及型号如下：

包组	样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型号（尺码）
----	------	----	----	--------

1-5	服装类	常服（含上衣、裤）	套	男女各1	按《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要求。
		常服配套衬衣	件	男女各1	同上
		春秋执勤服	套	男女各1	同上
		冬执勤服	套	男女各1	同上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件	男女各1	同上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件	男女各1	同上
		单裤（男）	条	1	同上
		单裤（女）	条	1	同上
		裙子	条	1	同上
6	鞋类	单皮鞋	双	男女各1	男鞋号260，女鞋号240
		皮凉鞋	双	男女各1	男鞋号260，女鞋号240
7	标志类	大帽徽（男）	枚	1	B5
		小帽徽（女）	枚	1	B5
		臂章	副	1	
		硬肩章	副	1	三号
		软肩章	副	1	三号
		套式肩章	副	1	1号
		硬胸徽	枚	1	
		软胸徽	枚	1	
		硬胸号	枚	1	统一号码：12345678901
		软胸号	枚	1	统一号码：12345678901
8	腰带	腰带	条	1	3号
9	帽类	大檐帽（卷檐帽）	顶	大檐帽、卷檐帽各1	58号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顶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各1	58号
10	领带	领带	条	1	中号

注明：扣件 D3 规格。

样品递交时间：2021年××月××日

样品递交地点：广州市越华路118号之一××室

2. 包组 1、2、3、4、5、9、10 投标时所提交的样品应符合《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

技术规范》(GB18401-2010)。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经具有CMA或CNAS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检测内容至少包含外观质量检测和缝制检测。包组 1、2、3、4、5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还需供批量生产使用的面料的色卡。

3. 包组 6、7、8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所投成品样品经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

4. 供应商投包1-5中的多个包组时,只须按照要求提交一个包组完整的样品共用。

5. 所有样品都要在显眼处标上投标人单位,以便分辨及样品退还,如因标识不清或无法辨认,投标人样品为零分。

6. 中标候选人的样品将在评标后作封样处理,并作为验收依据。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样品务必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自行到采购代理机构取回,逾期采购代理机构将自行处理。

★7. 中标人的样品如果不符合《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的要求,则必须以《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的要求生产、供货及验收。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

七、服务要求

1. 签订合同时,中标人须把所投产品选用的主要材料(如:批量生产使用的面料、里料、纽扣、拉链等)的供应协议合同及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认可的检测报告各送采购人一份。

2. ★包 1、2、3、4、5中标单位须负责对各包组的采购单位的人员进行现场量身工作,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量身工作须在签订合同之后 7 日内完成。

3. 货物须采用纸皮包装箱进行包装,包装箱外注明品种、型号数量及单位名称和着装人姓名,包装必须严格按照《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市监科财(司)函〔2021〕6号)执行。

4. 中标人负责把服装免费运送至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广东省各地市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 中标人严格按照采购人规定的时间计划,完成供货工作。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所有货物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2. 货物外观清洁,文字、图案清晰,明确。

3. 货物交货60天内,如发现货物质量问题,中标人须无偿退换。

4. 所有货物免费保质一年,免费保质期内,因货物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全部负责。质保期起始计算日期为产品通过验收交付使用日。

5. 交货成品都必须符合《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和市场监管总局要求,提供省级或以上纺织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

6. 在质保期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各地市、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增补、调换和特殊体型的服装的，中标人必须在6小时内响应，3天完成并送货上门；有正当理由提出退货或更换的，供方保证在3天内给予妥善处理。

7. 中标人应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的特点，制定本本地化服务方案，确保及时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各地人员、设备设施、服务场所、仓库、生产、物流等内容。

九、成品验收要求

1. 根据国家相关标准及本项目的要求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

2.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须是全新的，所用材料及加工标准与投标样品完全一致。

3. 交货前，须按技术标准包装完好，每件包装箱内的数量须按《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市监科财（司）函〔2021〕6号）要求包装，并与外包装上的标识一致。

4. 包装要求：

①常服包装要求，1件1衣架挂放，10件1箱，每件套防潮塑料袋，箱外列明单位和着装人姓名。②冬服、春秋服10件一箱，每件套防潮塑料袋，箱外列明单位和着装人姓名。③长、短袖夏服、夏裤、夏裙，一人一箱每件套防潮塑料袋，箱外列明单位和着装人姓名。④皮鞋一人一箱每件套防潮塑料袋，箱外列明单位和着装人姓名。⑤皮带一人一箱每件套防潮塑料袋，箱外列明单位和着装人姓名。⑥帽一人一箱每件套防潮塑料袋，箱外列明单位和着装人姓名。⑦领带一人一箱每件套防潮塑料袋，箱外列明单位和着装人姓名。⑧标志一人一箱每件套防潮塑料袋，箱外列明单位和着装人姓名。

5. 交货前，由采购人随机分批次（抽检比例为每批次一套（件））抽样送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检验时损坏的货物由中标人负责。

6. 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拒绝接收，并拒绝付款。

7. 在合同期内，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产品经2次检测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中标人应在30天内将采购人已支付的货款全额退还。

十、付款方式

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定总合同后，须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合同总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按期交货后，如无质量问题，一年内退还给中标人。

2. 采购人将按照以下进度付款：签定分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 50% 的预付款，货物交付后，无质量问题，30个工作日内付清 50% 余款。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 投标费用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采购由采购人委托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费，中标价须包含采购代理费。中标供应商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集中采购机构交纳采购代理费（以到达集中采购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费用按照每个包组的预算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后打八折计算服务费：

中标金额 (百万元)	1 以下	1-5	5-10	10-50	50-100	100-1000
费率	1.5%	1.1%	0.8%	0.5%	0.25%	0.05%

每个包组采购代理费分别为：

包组	金额（元）
包 1	115640
包 2	99760
包 3	97520
包 4	89760
包 5	76320
包 6	96440
包 7	36728
包 8	28632
包 9	28368
包 10	7320

3. 采购代理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交纳采购代理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二、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三、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供应商须知

- 4) 开标、评标、定标
 - 5) 合同书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1.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 2.1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15天的，集中采购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2.2 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 投标的语言
- 1.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编制
- 2.1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 2.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2.3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2.4 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3. 投标报价及计量
- 3.1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投标（报价）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报价担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应当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一致。

交纳办法如下：

(1) 采用非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供应商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不允许代缴；不接受银行柜台缴纳现金方式。保证金缴纳账户：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后，在8小时内，保证金管理系统为各报名供应商分别生成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公布到网上报名系统中。账户生成后，系统会向报名联系人的手机发送通知短信，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因运营商或手机限制，短信有可能延迟或被屏蔽，各供应商也可以自行登录系统查询账户）。供应商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项目编号和投标供应商全称。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递交投标（报价）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担保函外，不收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不按以下规程提交保证金的，我中心对保证金不能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不负责任：

- 1) 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查看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向该账户缴纳足额的保证金。
- 2) 支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内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8楼807房，电话020-62791839）提交支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投标保证金账户，支票付款有效期至报价截止日。
- 3) 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五个工作日内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8楼807房，电话020-62791839）提交汇票、本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保证金账户。汇票、本票有记载付款日期的，付款日期应当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

(2) 采用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 1)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 2)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格式;
 -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
- 4.3 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4.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交国库：
 - 1) 投标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5.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5.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柒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5.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姓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6.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6.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 6.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 1.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 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 1.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2 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六、 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七、 询问、质疑、投诉

1. 询问
 - 1.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 2.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报名成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

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 质疑联系人：余先生

电话：020-62791628；传真：020-62791628；邮箱：gpcgdzgke@gd.gov.cn（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 809 室；邮编：510030

3. 投诉

3.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 376 号北裙楼 313 室

电 话：020-83188580、83188586、83188509、83188511

邮 编：510030 传 真：020-83357559

八、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 合同的订立

1.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将会记录各采购人合同签订时间、公开和备案时间，作为通报的依据。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九、 保密和披露

1.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

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 适用法律

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供应商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 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 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供应商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
-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三、 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 2.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2.4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3.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0	30	30

3.2 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3.3 商务评审

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3.4 价格评审

3.4.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 对投标漏项处理：投标人漏项报价，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3) 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 投标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报价给予 C_1 的价格扣除（ C_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C_1$ ；

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3)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5)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7)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4.3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3.4.4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折扣率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分} = (\text{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折扣率}) \times 30$$

3.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4.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供应商名单：本项目各包组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包1-包10按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获得一个包组中标资格的原则，按下列步骤推荐每包组二名中标候选人：按本项目包组号由小到大次序依次推荐每包组二名

中标候选人，已获得本项目某一包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其它后续包组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某包组的中标候选人只有一名，则该包组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如没有中标候选人，该包组做招标失败处理。

- 4.2 中标价的确定：除了按 3.4.1 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 4.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发布中标结果
- 5.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www.gd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 (<http://gpcgd.gd.gov.cn>)。
- 5.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 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资格性审查	见《投标供应商资格》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投标报价单价未超过单项最高限价。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2. 对标的的内容没有报价漏项。
	3.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5.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6.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 90 天。
	9. 如有报价修正的, 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
	10.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包 1-包 5（服装类）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质量保证及本项目管理方案	<p>质量保证措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很合理、很完整，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相比较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相比较完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 0 分。</p> <p>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范围和任务，服务方案，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工作流程，进度计划及量体、供货、调换和修整的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化建议及其他等内容。</p>	3
2	国内厂房建筑面积	<p>国内厂房建筑面积（不含宿舍、饭堂等生活区面积）达到 10,000（含）平方米的得 1 分，在 10,000 平方米的基础上，每增加 10,000（含）平方米，得分增加 1 分，不足 10,000 平方米的，不加分，本项最多得 4 分，其他情况的不得分。</p> <p>（自有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自有厂房产权证明复印件；租赁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厂房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押金、投标截止日前最近三个月（2020 年 月-2021 年 月）的租金缴纳的发票复印件，且租赁期限应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或承诺在服务期内到期的，续租至服务期结束。）</p>	4
3	生产设备	<p>考核投标人如下生产设备，CAD 排版设计系统、CAM 全自动裁床系统、自动绉袖机、自动订扣机、自动电脑开袋机、电脑绗缝机、立体整烫设备、衬衣定型设备、自动纳驳头机、衬衣免烫流水线，同一类型设备至少有 2 台（套）设备得 0.3 分，否则不得分，同类型设备不重复计算，最高得 3 分。</p> <p>（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及设备图片，否则不得分。）</p>	3
4	投入人员情况	<p>投标人为本项目每投入一名量体人员得 0.2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p> <p>项目经理具有制服项目管理经验，每有一个项目经验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4

		<p>项目经理和量体人员需投标截止日前最近三个月（2020 年月-2021 年 月）连续社保缴费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项目管理经验证明材料为：合同中已经注明项目经理的，项目经验可单独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周期页、服务内容所在页、标明项目经理所在页及签署页）复印件，否则应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以及合同对应的采购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p>	
5	样品检测	<p>投标人应按照样品清单列表制作样品送至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内容至少包含外观质量检测和缝制检测（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p>外观质量检测：有一个样品类型检测结果为一等品或以上的得 0.2 分；其他情况得 0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缝制质量检测：有一个样品类型检测结果为一等品或以上的得 0.2 分；其他情况得 0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投标人提供样品的扣件和拉链送至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按照《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检测，每一项检测合格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p>样品送检时间应该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后。</p>	8
6	样品制作水平	<p>样品外观：考察服装整体形态、局部对称性、衣领平服情况、袖隆是否圆顺、腰头是否平直、拉链是否平服等。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4 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0 分。</p> <p>颜色色差：样品颜色与色卡完全一样，得 3 分，与色卡基本一样，得 1 分。与色卡不一样，得 0 分。</p> <p>未提供色卡不得分。</p> <p>表面疵点：面料上有没有疵点、油污，是否无烫迹、不起泡，同伴服装中有没有色差，整烫是否良好、服装辅件是否完整等。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4 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0 分。</p> <p>加工工艺：考察是否里外服帖、衬里无皱褶、里面料是否一致平贴、熨烫平整、内无线头。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4 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p>	18

		求的得 0 分。	
		缝制水平：考察表里有无线头、线色与布色是否一致、无色差，缝制是否规整、明线顺直，宽窄是否均匀、平服、无跳针、无针眼、针距均匀。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0 分。	
合计			40

包 6（鞋类）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质量保证及本项目管理方案	<p>质量保证措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很合理、很完整，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相比较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相比较完善，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p> <p>管理制度方案不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 0 分。</p> <p>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范围和任务，服务方案，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工作流程，进度计划及量体、供货、调换和修整的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化建议及其他等内容。</p>	3
2	国内厂房建筑面积	<p>国内厂房建筑面积（不含宿舍、饭堂等生活区面积）达到 5,000（含）平方米的得 1 分，在 5,000 平方米的基础上，每增加 5,000（含）平方米，得分增加 1 分，不足 5,000 平方米的，不加分。本项最多得 4 分；其他情况的不得分。</p> <p>（自有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自有厂房产权证明复印件；租赁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厂房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押金、2020 年 12 月租金缴纳的发票复印件，且租赁期限应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或承诺在服务期内到期的，续租至服务期结束。）</p>	4
3	生产设备	<p>考核投标人以下生产设备，裁断机、消皮机、折边机、罗拉车针车、电脑车针车、包边机、捶平机、万能车、喷胶机，双密度连帮注射机，同一类型设备至少有 2 台（套）设备得 0.3 分，否则不得分，同类型设备不重复计算，最高得 3 分。</p>	3

		(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及设备图片, 否则不得分。)	
4	投入人员情况	<p>投标人为本项目每投入一名量体人员得 0.4 分, 本项最多得 2 分。</p> <p>项目经理具有皮鞋项目管理经验, 每有一个项目经验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p> <p>项目经理和量体人员需提供近 3 个月 (2020 年 10-12 月) 连续社保缴费证明文件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p> <p>项目管理经验证明材料为: 合同中已经注明项目经理的, 项目经验可单独提供合同关键页 (合同首页、服务周期页、服务内容所在页、标明项目经理所在页及签署页) 复印件, 否则应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以及合同对应的采购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p>	4
5	样品检测	<p>投标人应按照规定样品清单列表制作样品送至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按照《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进行检测, 每个样品检测合格得 1.5 分, 最高得 6 分 (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否则不得分)。</p> <p>样品送检时间应该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后。</p>	6
6	样品制作水平	<p>皮质好, 皮面平整, 花纹一致优于采购需求要求, 得 4 分;</p> <p>皮质较好, 皮面基本平整, 花纹基本一致, 厚度达到采购需求要求, 得 2 分;</p> <p>皮质差, 皮面不平整, 花纹不一致, 厚度达不到采购需求要求, 得 0 分。</p> <p>材质较好, 厚度达到采购需求要求, 得 4 分;</p> <p>材质比较好, 厚度达到采购需求要求, 得 2 分;</p> <p>材质差, 厚度达不到采购需求要求, 得 0 分。</p> <p>样品同双尺寸一致, 整体外观端正对称平整美观、无碰伤褶皱破损, 内底无露钉尖、无变色、脱色, 得 4 分;</p> <p>样品同双尺寸基本一致, 整体外观基本端正对称平整美观、基本无碰伤褶皱破损, 内底基本无露钉尖、基本无变色、脱色, 得 2 分;</p> <p>样品同双尺寸不一致, 整体外观不端正、不对称、不平整、不美观, 有碰伤褶皱破损, 内底露钉尖、变色、脱色, 得 0</p>	20

		分。	
		制作工艺精细，缝线均匀，线条流畅，得 4 分； 制作工艺基本精细，缝线基本均匀，线条基本流畅，得 2 分； 制作工艺差，缝线不均匀，线条不流畅，得 0 分。	
		色泽完全一致，得 4 分； 色泽基本相同，得 2 分； 色泽不一致，得 0 分。	
合计			40

包 7（标志类）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质量保证及本项目管理方案	<p>质量保证措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很合理、很完整，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相比较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相比较完善，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p> <p>管理制度方案不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 0 分。</p> <p>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范围和任务，服务方案，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工作流程，进度计划及量体、供货、调换和修整的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化建议及其他等内容。</p>	3
2	国内厂房建筑面积	<p>国内厂房建筑面积（不含宿舍、饭堂等生活区面积）达到 5,000（含）平方米的得 1 分，在 5,000 平方米的基础上，每增加 5,000（含）平方米，得分增加 1 分，不足 5,000 平方米的，不加分。本项最多得 4 分；其他情况的不得分。</p> <p>（自有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自有厂房产权证明复印件；租赁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厂房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押金、2020 年 12 月租金缴纳的发票复印件，且租赁期限应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或承诺在服务期内到期的，续租至服务期结束。）</p>	4
3	生产设备	考核投标人以下生产设备，激光裁剪机、激光切割机、激光雕刻机、磨擦压力机、全自动下料机、高周波熔接机、自动罩光机、晒版机、光固机、折弯机、过膜机、覆膜机、抛光	3

		机、电镀设备、超声波清洗机,同一类型设备至少有 2 台(套)设备得 0.2 分, 否则不得分, 同类型设备不重复计算, 最高得 3 分。 (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及设备图片, 否则不得分。)	
4	投入人员情况	投标人为本项目每投入一名工作人员得 0.4 分, 本项最多得 2 分。 项目经理具有标志类项目管理经验, 每有一个项目经验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 项目经理和工作人员需提供近 3 个月(2020 年 10-12 月)连续社保缴费证明文件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项目管理经验证明材料为: 合同中已经注明项目经理的, 项目经验可单独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周期页、服务内容所在页、标明项目经理所在页及签署页)复印件, 否则应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以及合同对应的采购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4
5	样品检测	投标人应按照样品清单列表制作样品送至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按照《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进行检测, 每个样品检测合格得 0.6 分, 最高得 6 分(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否则不得分)。 样品送检时间应该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后。	6
6	样品制作水平(未提供样品或提供不齐全的得 0 分。)	样品外型端正, 对称美观, 尺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5 分; 样品外型基本端正, 基本对称, 尺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3 分; 样品外型不端正, 不对称, 尺寸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0 分。 样品边缘无残疾, 无毛边, 镀层完整、涂层均匀饱满,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得 5 分; 样品边缘残疾不明显, 毛边较少, 镀层完整、涂层相对均匀,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3 分; 样品边缘残疾明显, 毛病较多, 镀层不完整、涂层不均匀饱满, 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0 分。 样品光泽饱满明亮,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得 5 分;	20

		<p>样品光泽比较饱满明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p> <p>样品光泽暗沉，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p>	
		<p>花纹（图案、文字）清晰、饱满、对称完全符合相关服饰标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5 分；</p> <p>花纹（图案、文字）基本清晰、饱满、对称，基本符合相关服饰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p> <p>花纹（图案、文字）模糊、不饱满、不对称，不符合相关服饰标准，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p>	
合计			40

包 8（腰带）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质量保证及本项目管理方案	<p>质量保证措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很合理、很完整，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相比较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相比较完善，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p> <p>管理制度方案不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 0 分。</p> <p>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范围和任务，服务方案，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工作流程，进度计划及量体、供货、调换和修整的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化建议及其他等内容。</p>	3
2	国内厂房建筑面积	<p>国内厂房建筑面积（不含宿舍、饭堂等生活区面积）达到 5,000（含）平方米的得 1 分，在 5,000 平方米的基础上，每增加 5,000（含）平方米，得分增加 1 分，不足 5,000 平方米的，不加分。本项最多得 4 分；其他情况的不得分。</p> <p>（自有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自有厂房产权证明复印件；租赁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厂房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押金、2020 年 12 月租金缴纳的发票复印件，且租赁期限应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或承诺在服务期内到期的，续租至服务期结束。）</p>	4
3	生产设备	考核投标人以下生产设备，下料机、切带机、上胶机、冲床机、带刀片皮机、定型机、飞边机、分条机、压带机、削皮	3

		机、气动压麦机、压花机、上白胶机、粘合机，同一类型设备至少有 2 台（套）设备得 0.22 分，否则不得分，同类型设备不重复计算，最高得 3 分。 （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及设备图片，否则不得分。）	
4	投入人员情况	投标人为本项目每投入一名工作人员得 0.4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项目经理具有皮带类项目管理经验，每有一个项目经验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项目经理和工作人员需提供近 3 个月（2020 年 10-12 月）连续社保缴费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项目管理经验证明材料为：合同中已经注明项目经理的，项目经验可单独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周期页、服务内容所在页、标明项目经理所在页及签署页）复印件，否则应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以及合同对应的采购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4
5	样品检测	投标人应按照规定样品清单列表制作样品送至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按照《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进行检测，样品检测合格得 6 分（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样品送检时间应该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后。	6
6	样品制作水平（未提供样品或提供不齐全的得 0 分。）	腰带主、辅材料材质好，材质平整，色泽一致，优于采购需求要求，得 4 分； 腰带主、辅材料材质一般，材质较平整，色泽基本一致，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 2 分； 腰带主、辅材料材质较差，材质不平整，色泽不一致，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 0 分。 腰带结构、图案等外观特性端正对称，平整美观，花纹完整、清晰、饱满，边缘规整，优于采购需求要求，得 4 分； 腰带结构、图案等外观特性端正，基本对称，基本平整，花纹基本完整、清晰、饱满，边缘基本规整，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 2 分； 腰带结构、图案等外观特性不对称，不平整，花纹不完整、清晰、饱满，边缘不规整，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 0	20

		分。	
		带体制作工艺质量优良，带体平直无起泡，双层粘合牢固，不脱层，优于采购需求要求，得 4 分； 带体制作工艺质量较好，带体基本平直无起泡，双层粘合基本牢固，基本不脱层，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 2 分； 带体制作工艺质量较差，带体不平直，起泡，双层粘合不牢固，脱层，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 0 分。	
		钎子各部件制作工艺质量优良，装配严密、规整、牢固，压板松紧适度，定位准确。优于采购需求要求，得 4 分； 钎子各部件制作工艺质量较好，装配较严密、规整、牢固，压板松紧度较好，定位较准确。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 2 分； 钎子各部件制作工艺质量较差，装配不严密、规整、牢固，压板太松或太紧，定位不准确。，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 0 分。	
		扣头与带体压合紧密，油边不掉色、不变色、不脱胶，得 4 分； 扣头与带体压合较紧密，油边掉色、变色、脱胶不严重，得 2 分； 扣头与带体压合不紧密，油边掉色、变色、脱胶，得 0 分；	
合计			40

包 9（帽类）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质量保证及本项目管理方案	质量保证措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很合理、很完整，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质量保证措施相比较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相比较完善，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 管理制度方案不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 0 分。 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范围和任务，服务方案，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工作流程，进度计划及量体、供货、调换和修整的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化建议及其他等内容。	3

2	国内厂房建筑面积	<p>国内厂房建筑面积（不含宿舍、饭堂等生活区面积）达到 5,000（含）平方米的得 1 分，在 5,000 平方米的基础上，每增加 5,000（含）平方米，得分增加 1 分，不足 5,000 平方米的，不加分。本项最多得 4 分；其他情况的不得分。</p> <p>（自有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自有厂房产权证明复印件；租赁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厂房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押金、2020 年 12 月租金缴纳的发票复印件，且租赁期限应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或承诺在服务期内到期的，续租至服务期结束。）</p>	4
3	生产设备	<p>考核投标人以下生产设备，电脑平缝机、打结机、高架机、环缝机、专用定型机、打孔机、花针机、打包机，同一类型设备至少有 2 台（套）设备得 0.4 分，否则不得分，同类型设备不重复计算，最高得 3 分。</p> <p>（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及设备图片，否则不得分。）</p>	3
4	投入人员情况	<p>投标人为本项目每投入一名工作人员得 0.4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p> <p>项目经理具有帽子类项目管理经验，每有一个项目经验得 1 分，最多得 1 分。</p> <p>项目经理和工作人员需提供近 3 个月（2020 年 10-12 月）连续社保缴费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项目管理经验证明材料为：合同中已经注明项目经理的，项目经验可单独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周期页、服务内容所在页、标明项目经理所在页及签署页）复印件，否则应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以及合同对应的采购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p>	4
5	样品检测	<p>投标人应按照样品清单列表制作样品送至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内容至少包含外观质量检测和缝制检测（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p>外观质量检测：有一个样品类型检测结果为一等品或以上的得 1.5 分；其他情况得 0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缝制质量检测：有一个样品类型检测结果为一等品或以上的得 1.5 分；其他情况得 0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样品送检时间应该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后。</p>	6

6	样品制作水平（未提供样品或提供不齐全的得 0 分。）	样品外观：考察帽子整洁美观、平服，圆顺挺括，线路顺直，左右对称，无开断线、线头，无烫黄、水渍、亮光。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0 分。	20
		主要材质：面料上无疵点、油污，是否无烫迹、不起泡，同伴帽子中有没有色差，整烫是否良好、辅件是否完整等。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0 分。	
		加工工艺：考察帽子针距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度，缝制工艺不偏斜，对准，不露针迹，线迹平展。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0 分。	
		颜色色差：考察主体颜色是否为藏青色，顺面料色，帽钉颜色是否为仿 24K 亚光金黄色，缝纫线颜色应与面料、里料等各部位颜色相匹配，是否有色差，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0 分。	
合计			40

包 10(领带类)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质量保证及本项目管理方案	<p>质量保证措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很合理、很完整，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相比较好，管理制度及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相比较完善，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 0 分。</p> <p>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目标、范围和任务，服务方案，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工作流程，进度计划及量体、供货、调换和修整的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化建议及其他等内容。</p>	3
2	国内厂房建筑面积	国内厂房建筑面积（不含宿舍、饭堂等生活区面积）达到 5,000（含）平方米的得 1 分，在 5,000 平方米的基础上，每	4

		<p>增加 5,000（含）平方米，得分增加 1 分，不足 5,000 平方米的，不加分。本项最多得 4 分；其他情况的不得分。</p> <p>（自有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自有厂房产权证复印件；租赁厂房的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厂房租赁合同复印件、租赁押金、2020 年 12 月租金缴纳的发票复印件，且租赁期限应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或承诺在服务期内到期的，续租至服务期结束。）</p>	
3	生产设备	<p>考核投标人以下生产设备，分条整经机、电脑提花机、卷染机、面料定型机、验布机、自动拖布机、裁剪机、自动裁床、领带机，同一类型设备至少有 2 台（套）设备得 0.34 分，否则不得分，同类型设备不重复计算，最高得 3 分。</p> <p>（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及设备图片，否则不得分。）</p>	3
4	投入人员情况	<p>投标人为本项目每投入一名工作人员得 0.4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p> <p>项目经理具有领带类项目管理经验，每有一个项目经验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p>项目经理和工作人员需提供近 3 个月（2020 年 10-12 月）连续社保缴费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项目管理经验证明材料为：合同中已经注明项目经理的，项目经验可单独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周期页、服务内容所在页、标明项目经理所在页及签署页）复印件，否则应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以及合同对应的采购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p>	4
5	样品检测	<p>投标人应按照样品清单列表制作样品送至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内容至少包含外观质量检测和缝制检测（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p>外观质量检测：有一个样品类型检测结果为一等品或以上的得 3 分；其他情况得 0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缝制质量检测：有一个样品类型检测结果为一等品或以上的得 3 分；其他情况得 0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样品送检时间应该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后。</p>	6

6	样品制作水平（未提供样品或提供不齐全的得0分。）	整体外观标准，对称，优于采购需求要求，得4分； 整体外观基本标准，对称，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2分； 整体外观不标准，不对称，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0分。	20
		样品清晰、饱满、规整、平展，得4分； 样品比较清晰、饱满、规整、平展、得2分； 样品有明显的偏斜、不规整、残疵等缺陷，得0分。	
		主要材料（面料及里料）无残疾，无断纱，材质优于采购需求要求，得4分； 主要材料（面料及里料）残疾不明显，断纱少于两根，材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2分； 主要材料（面料及里料）面料及里料残疾明显，断纱多于两根或有破洞，材质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0分。	
		制作工艺优良，明线顺直，宽窄均匀，结合牢固，针距均匀，优于采购需求要求，得4分； 制作工艺一般，明线基本顺直，宽窄基本均匀，结合基本牢固，针距基本均匀，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2分； 制作工艺较差，明线不顺直，宽窄不均匀，结合不牢固，针距不均匀，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得0分。	
		样品颜色符合采购需求标准，色泽完全一致，得4分； 样品颜色基本采购需求标准，色泽基本一致，得2分； 样品色泽不一致，得0分。	
合计			40

附表四：商务评分表（包 1-包 5）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1	同类业绩	5	<p>提交制服或带有标志类的职业服装的项目业绩（包 1-包 5 为服装类业绩），一个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同一采购单位不同年度有效业绩不重复计分，同一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项下签订的不同合同不重复计分。</p> <p>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包含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部队业绩无需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业绩合同复印件和合同对应首款供货发票，其中合同需包含合同首页、服务周期页、服务内容所在页及签署页复印件。新中标而未能及时开具首款发票的，须有采购人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采购人公章，其他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未按要求提供齐全证明材料的情形将作为无效业绩不得分。</p>
2	质量管理	3	<p>提交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或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上述每种证书 1 分，最高 3 分，ISO 体系认证证书除了提供证书复印件外还须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cnca.cn）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p>
3	企业信誉	4	<p>投标人 2019 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为 A 级得 4 分，B 级的得 2 分，C 级/D 级或未提供资料的不得分。新设立企业取得 M 级及经营年限未达 3 年导致未能评定为 A 级的得 4 分。需提供税务系统查询截图或证书复印件。属于不需要进行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的非企业组织，得 4 分（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及证明文件）。注：“新设立企业”指从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之日起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的企业。评价年度是指公历年度，即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p>
4	服务能力	5	<p>售后服务方案（5 分）：评审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的响应时间和能力，应对措施和方案，配送能力、服务质量情况。</p> <p>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方案很合理、很完整的得 5 分；</p> <p>方案完全满足要求，应急方案较合理、较完整的得 3 分；</p> <p>方案简单不能完全满足要求，内容没有针对性得 1 分；</p> <p>无方案，得 0 分。</p>

		7	应急服务响应方案（7分）：投标人在量体、调换和修整等过程中为采购人提供的应急服务，重点考核服务响应方案的科学合理性，及时便利性，以及提供的证明材料合理性。应急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及时便利，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且可行性高，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7分；应急服务方案比较合理，时间安排较合理，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4分；应急服务方案比较合理，时间安排较合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应急服务方案不详细合理，不及时，不能提供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得0分。
		6	售后服务人员（6分）：考核投标人在所投包组覆盖的地级市具有的服务人员，包1每个地市具有5人（含）以上，得3分，最高得6分；包2每个地市具有2人（含）以上，得1分，最高得6分；包3每个地市具有3人（含）以上，得1.2分，最高得6分；包4、包5每个地市具有3人（含）以上，得2分，最高得6分。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最近三个月（2020年月-2021年月）连续社保缴费证明文件复印件。
合计		30	

商务评分表（包6-包10）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1	同类业绩	5	提交制服或带有标志类的职业服装的项目业绩（包6为鞋类业绩，包7为标志类业绩，包8为腰带类业绩，包9为帽类类业绩，包10为领带类业绩），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5分。同一采购单位不同年度有效业绩不重复计分，同一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项下签订的不同合同不重复计分。 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包含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部队业绩无需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业绩合同复印件和合同对应首款供货发票，其中合同需包含合同首页、服务周期页、服务内容所在页及签署页复印件。新中标而未能及时开具首款发票的，须有采购人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采购人公章，其他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未按以上要求提供齐全证明材料的情形将作为无效业绩不

			得分。
2	质量管理	3	提交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或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上述每种证书 1 分,最高 3 分,ISO 体系认证证书除了提供证书复印件外还须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www.cnca.cn) 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
3	企业信誉	4	投标人 2019 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为 A 级得 4 分, B 级的得 2 分, C 级/D 级或未提供资料的不得分。新设立企业取得 M 级及经营年限未达 3 年导致未能评定为 A 级的得 4 分。需提供税务系统查询截图或证书复印件。属于不需要进行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的非企业组织,得 4 分(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及证明文件)。注:“新设立企业”指从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之日起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的企业。评价年度是指公历年度,即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	服务能力	5	售后服务方案 (5 分): 评审售后服务体系, 售后服务的响应时间和能力, 应对措施和方案, 配送能力、服务质量情况。 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要求, 方案很合理、很完整的得 5 分; 方案完全满足要求, 应急方案较合理、较完整的得 3 分; 方案简单不能完全满足要求, 内容没有针对性得 1 分; 无方案, 得 0 分。
		7	应急服务响应方案 (7 分): 投标人在量体、调换和修整等过程中为采购人提供的应急服务, 重点考核服务响应方案的科学合理性, 及时便利性, 以及提供的证明材料合理性。应急服务方案科学合理, 及时便利, 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且可行性高, 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 7 分; 应急服务方案比较合理, 时间安排较合理, 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 应急服务方案比较合理, 时间安排较合理, 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应急服务方案不详细合理, 不及时, 不能提供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 得 0 分。
		6	售后服务人员 (6 分): 投标人在每个地级市至少具有 1 人 (含) 以上, 在 21 个地级市均具有服务人员的, 得 6 分; 在 14 个 (含) 以上的地级市具有服务人员的, 得 3 分, 7 个 (含) 以上的级市具有服务人员的, 得 1 分, 其他的得 0 分。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最近三个月（2020 年 月-2021 年 月）连续社 保缴费证明文件复印件。
合计		30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2021—2023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2021—2023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上述协议为甲方和乙方签订的框架协议，制式服装和标志制作前应由乙方中标服务区域内的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各市、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和乙方签订《XXX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项目采购合同书》（以下简称“采购合同”）。

（本协议中“合同”泛指本协议及采购合同。）

1. 协议文件

本协议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

- （1）《2021—2023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 （2）《2021—2023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
- （3）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和标志标准。

2. 乙方中标服务区域

2021—2023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包X：包括XX市场监督管理局、XX市场监督管理局，其中含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其所属市、县、区局。

3. 服务期限

本采购项目服务期为自甲方与乙方签订框架协议之日起计算 年，服务期限到期后，如市场监管总局有规定的按照市场监管总局规定执行。

4. 服务内容

4.1 乙方根据《2021—2023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本协议规定，向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的制式服装和标志以及原材料验收、制式服

装和标志运输、保险等有关的辅助服务。

4.2 乙方保证到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在地提供上门服务，上门服务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应按上门量体尺寸制作制式服装和标志。

4.3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提供的产品尺寸不符合而引起的更换等责任和费用。

5. 协议单价

协议单价为乙方中标综合单价，以成品价格（含税价格）计算，包括面料、标志、量体、制作、包装、仓储、运输、保险以及检验、验收、调换、售后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服务、各项税费、招标代理费等全部费用。乙方在协议执行中，应充分考虑CPI和PPI变化预期，考虑原材料、人工成本等物价上涨因素，在采购周期内及延期内，不得以物价上涨为由提高中标产品价格，更不得以此为由拒绝采购。

（乙方名称）协议单价

采购内容	协议单价（含税费，元）
合计（含税费，元）	

6. 采购合同签订及付款方式

6.1 采购合同签订

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与乙方签订《2021—2023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书》，其中制作费由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协议单价根据实际制作数量与乙方结算；

6.2 付款方式

6.2.1 在签署采购合同后，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50%作为预付合同款。

6.2.2 在所有采购合同货物到货验收合格后，甲方凭验收报告及乙方付款申请，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支付45%合同款。

6.2.3 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为1年，质保期满后甲方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支付剩余5%合同款。

6.3 对于满足协议约定支付条件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协议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7. 制式服装和标志制作标准

7.1 乙方交付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标准, 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 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7.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 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包装

8.1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协议及采购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 以防止货物在运输中损坏或变质。

8.2 包装应符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标准中的包装要求。

8.3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9. 交货时间及地点

9.1 交货时间: 采购合同签署后____日内, 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期交货的, 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 经市场监督管理局同意后最多延长____日。

9.2 交货地点: 采购合同指定地点。

10. 检验

10.1 在交货前, 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标准的检验证书, 同时加盖乙方公章。

10.2 乙方有责任对原材料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并将检验证书提供给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

10.3 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将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标准进行到货验收, 以确保货物的合格性。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将依据验收报告以及原材料的检验证书作为付款的依据。

11. 质量保证

11.1 乙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 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货物不低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标准。

11.2 乙方保证货物或其中任一部分质量在正常情况下使用时间不少于1年(质保期)。在质保期内, 对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质量问题的, 乙方应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在20日内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

11.3 如果乙方在收到书面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2. 违约责任

12.1 甲方的违约责任

因甲方原因未按照中标结果与中标人签订协议,造成中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与甲方协商,未能协商一致的,可诉诸法律追究甲方相关责任;

12.2 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违约责任

12.2.1 协议有效期内,因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因不与中标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造成中标供应商损失的,中标人应与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协商,未能协商一致的,可诉诸法律追其相关责任;

12.2.2 因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因延误付款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在约定付款日前5日书面通知乙方,未书面通知或书面通知后未能与乙方协商一致的,按照每延误一周(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赔偿乙方应付未付合同款的0.5‰计收,直至支付全款为止。误期支付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1%。

12.2.3 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逾期付款,按照12.2.2的规定支付违约金。

12.2.4 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依照损失等价补偿。

12.3 乙方的违约责任

12.3.1 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标准对乙方提交的货物进行检测验收。如果被抽检产品质量未达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标准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2.3.2 乙方对货物质量偏差负有责任,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权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同意的下列一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2.3.2.1 乙方应用符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服装标准的新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货物,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

12.3.2.2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12.3.2.3 如果在发出索赔通知后10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发出索赔通知后10日内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在乙方的质保金中进行索赔扣除。

12.3.3 乙方不得将本协议或采购合同转让或分包给他人。未经甲方同意,将本协议或采购合同转让或分包给他人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12.3.4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

12.3.5 协议有效期内,乙方自行放弃协议约定权力义务的,其中标区域内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自行选择其他中标人实施采购。

12.3.6 乙方超过交货时限交货两次及以上的,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其中标区域内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自行选择其他中标人实施采购。

12.3.7 在协议有效期期内,乙方提供的产品经2批次检测劣于投标评审时提供的样品检测结果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其中标区域内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自行选择其他中标人实施采购。

12.3.8 甲方收到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乙方的有效投诉2个及以上的,甲方及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其中标区域内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自行选择其他中标人实施采购。

12.4 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违约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保全费、担保保函费等费用。

13. 保密责任和义务

13.1 涉及本项目的所有协议、合同、文档等必须由甲方、乙方及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专人负责统一保管,不得擅自保留或外传。未经甲方及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涉及本项目的任何资料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协议以外的其他方或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

13.2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对知悉的甲方及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同样应承担保密责任。

13.3 乙方必须选派道德品质好、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本项目,并将参与人员的个人资料送甲方备案。

13.4 乙方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及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规章制度，服从管理。

13.5 甲方及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亦承担保密责任。

14. 不可抗力

14.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4.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4.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却无法达成协议的，其中标区域内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自行选择其他中标人实施采购。

15. 协议的终止

15.1 违约终止

15.1.1 在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能实施的情况下，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5.1.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合同规定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15.1.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15.1.2 如果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的额外费用。

15.1.3 如果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规定，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权按以下方式处理已交付货物及其款项，并可以要求赔偿：

15.1.3.1 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退还全部货物，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项；

15.1.3.2 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退还部分货物或不退还货物，双方根据实际交货数量据实结算，乙方退还多收取的款项。

15.2 破产终止

15.2.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

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5.2.2 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5.3 腐败终止

如果乙方在协议实施过程中发生腐败和欺诈行为，甲方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有权提出终止合同。“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相关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协议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协议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

15.4 协议终止后的处理方式

若本协议终止，则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与乙方签订的采购合同应自本协议终止之日十日内签订终止采购合同的书面协议，乙方中标区域内的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可自行选择其他中标人实施采购。

16. 争端的解决

16.1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15日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交仲裁。

16.2 仲裁应由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及程序在广州进行。仲裁的官方语言应为中文。

16.3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6.4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6.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7. 合同语言

17.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7.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18. 税费

18.1 协议货物及服务的所有税费均已包含于协议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注：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广东省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2021—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11118HG004F

(子包号)：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报价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遗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1.1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2. 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2021—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11118HG004F 子包号： _____

序号	包组	品名		单位	最高限制 单价（元）	投标折扣率 （%）	投标单价
1	1-5	服装类	常服（含上衣、裤）	套	448		
2			常服配套衬衣	件	86		
3			春秋执勤服	套	360		
4			冬执勤服	套	490		
5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件	81		
6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件	80		
7			单裤（男）	条	116		
8			单裤（女）	条	116		
9			裙子	条	107		
10	6	鞋类	单皮鞋	双	248		
11			皮凉鞋	双	248		
12	7	标志类	大帽徽（男）	枚	9		
13			小帽徽（女）	枚	7.2		
14			臂章	副	4.5		
15			硬肩章	副	18		
16			软肩章	副	7.8		
17			套式肩章	副	5.5		
18			硬胸徽	枚	8		
19			软胸徽	枚	3		
20			硬胸号	枚	8		
21			软胸号	枚	2.5		
22	8	腰带	腰带	条	50		
23	9	帽类	大檐帽(卷檐帽)	顶	52		
24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顶	47		

25	10	领带	领带	条	21		
----	----	----	----	---	----	--	--

注：

1. ★投标人在每一包采购预算及最高限制单价的基础上进行总体折扣率报价（即投标单价=最高限制单价×投标折扣率）。每个包组只可以报一个折扣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须综合考虑采购品种数量等不确定存在的风险进行报价。
2. ★合同单价=最高限制单价×折扣率，货款结算按“实际采购数量×合同单价”计算。
3. ★投标报价须包括货物的设计、材料、量体、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以及验收、调换、售后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服务以及采购代理服务费等。
4. ★制服系列产品有严格的技术和工艺要求，本次招标为保证产品的质量，避免恶性竞争，报价明显低于最高单价限价的，请在投标文件附上材料价格、人工费用、设备损耗、公司利润、税金等各项费用组成和承诺保证质量和服务的说明函，否则评审委员会可能会以报价过低不能保证质量和服，认定其无效投标。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 营 范 围：_____。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2021—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11118HG004F]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4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4.1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4.2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4.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4.5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4.6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 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7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 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 实施计划

7.1 服务方案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投标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 7.1.1 对项目的理解（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采购人的义务及配合条件）
- 7.1.2 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
- 7.1.3 进度计划和保证项目完成的具体措施
- 7.1.4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 7.1.5 培训计划
- 7.1.6 投标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7.2 项目人员安排

7.2.1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2.2 专业人员的时间计划表

本项目拟安排人员的进驻时间、工作明细时间、工作量等。

7.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7.4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7.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8.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服和标志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PCGD211118HG004F），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对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中心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9.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 9.1 《报价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9.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9.3 《投标保函》原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或交付投标保证金（非保函形式）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 9.4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保函作为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11118HG004F 的 2021—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_____（*开具银行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保证金金额]（（小写）¥_____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_____职务_____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 2021—2023 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制式服装和标志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 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